

2023 年度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湘山河专审字[2024]第（082）号

项目单位：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江华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4 年 10 月

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基础数据汇总表

项目名称		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项目主管单位		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项目起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预算 (万元)		1,222.56 万元	实际支出资金 (万元)	1,715.66 万元
全年预算 (万元)		1,715.66 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p>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县委“125”决策部署，以“五联系五到户”为总抓手，按照县委提出的打造“河路口稀土工业小镇”及镇党代会提出的“一带二区三园”的发展思路，积极主动作为，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奋力推进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力争年工业企业税收收入库达 2 亿元以上，经济增长、镇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全镇乡村振兴、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p>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p>1.产出数量：全年经济增长率达到 10%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不超过 0%；招商引资企业数达到 2 个以上。</p> <p>2.产出质量：社会保障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贫困户返贫率不超过 0%；党员宣讲覆盖率达到 100%。</p> <p>3.产出时效：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时间不超过 12 月；重点项目建设进度达到 90%以上。</p> <p>4.部门效益：早稻种植面积达到 5000 亩以上；城乡居民平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3 万元以上；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达到 95%以上；带动就业增长率达到 5%以上；全力推进生态保护，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对盗采砂矿和污染环境行为“零容忍”。</p> <p>5.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p>			
项目执行情况	资金收支情况	<p>2023 年河路口人民政府年初预算总额为 1,222.56 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为 1,715.6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p> <p>2023 年全年共支出 1,715.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96%，其中基本支出 890.81 万元(人员经费 799.96 万元、公用经费 90.85 万元)，占总支出 51.92%；项目支出 824.85 万元，占总支出的 48.08%。当年度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100%，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p>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6
(一) 部门概况	6
(二) 部门履职情况	7
(三) 部门绩效目标	19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7
(一) 基本支出情况	17
(二) 项目支出情况	18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9
(一) 综合评价结论	19
(二) 绩效分析	20
(三) 主要成效	25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7
(一) 绩效管理方面	26
(二) 预、决算报表编制方面	27
(三) 政府采购方面	28
(四) 财务管理方面	28
(五) 资产管理方面	29
(六) 内控管理方面	29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29
(一) 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29
(二) 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决算	30
(三) 规范政府采购制度执行	30
(四)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30
(五) 及时清理往来款项	31
(六) 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	31
(七) 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31

附件一：2023 年度河路口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
评分表

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增强部门和单位绩效管理责任主体意识，推动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的精神，江华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绩效评价。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党政机构及事业单位职能配置、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江办〔2019〕54号），江华瑶族自治县河路口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河路口人民政府”）为独立核算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内设 6 个党政机构，分别为：河路口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农业农村和扶贫工作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卫生健康办公室）、自然资源和

生态环境办公室（农村房屋建设管理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下辖直属3事业单位（河路口镇政务（便民）服务中心、河路口镇社会事业综合服务中心、河路口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及1个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人员编制情况

2023年河路口人民政府共有编制66人，其中行政编制26人，事业编制39人，工勤人员编制1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1人（其中行政编制33人，事业编制28人）。退休人员23人。

（二）部门履职情况

1.部门职能职责

党委工作职责：（1）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坚决贯彻执行。（2）保证监督职能。（3）教育和管理职能。（4）服从和服务于经济建设的职能。（5）负责抓好本镇党建工作、群团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新闻宣传工作。（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政府职责：（1）制定和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行业发展，确保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2）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公共设施及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资

源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3）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4）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5）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6）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2.部门重点工作计划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县委“125”决策部署，以“五联系五到户”为总抓手，按照县委提出的打造“河路口稀土工业小镇”及镇党代会提出的“一带二区三园”的发展思路，奋力推进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争当全国民族地区高质量发展标杆。

力争年工业企业税收入库达2亿元以上，经济增长、镇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全镇乡村振兴、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1）全力做好产业项目建设

①强化企业服务。按照“五心”“四到”的标准，为五矿稀土、6000吨锂电池生产、化学电池储能电站等辖区企业做好征地用地和矛盾协调等服务保障工作，推动企业项目快

建设、早投产、更高效。

②大力招商引资。以河路口工业园为平台，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用好我县的优惠政策、镇内优质资源，力争引进2家以上投资3000万元以上的企业落户我镇，超额完成全年招商引资任务。

(2) 全力推动乡村振兴

①扎实做好防返贫监测工作。抓住“五联系五到户”这个“牛鼻子”，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为基础、以发展产业和促进就业为抓手，要加大防返贫监测力度，完善风险消除机制，按照上级要求做好集中排查整改工作，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通过动态监测帮扶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持续跟踪收入变化和“两不愁三保障”落实情况，做到定期核查，动态清零。

②抓好粮食生产和农业产业发展。全面完成2023年水稻及早粮等粮食生产面积、产量任务。扎实做好动物疫病的防控工作，确保实现年出栏生猪保供目标。加大投入完善尖山、河路口社区、布里坪、财塘、招礼等村的柑桔、黑皮鸡枞菌、玫瑰花、瑶茶等种植区的配套服务设施，推进食用菌、玫瑰花产业二期项目，扩大全镇烤烟种植面积，对林家村100余亩古茶树进行扩种和招商。

③千方百计促进农民增收。认真开展促就业行动。及时发布园区企业、集镇小微企业、种养合作社及大户用工信息，举办春风行动等专场招聘会，为农村富余劳力的就业牵线搭

桥，想方设法增加群众收入。做好残疾人、精神病人、脱贫户等低收入群体的保障工作，努力从多渠道提高补贴补助水平，促进农民转移性收入稳步增长。

④持续壮大村集体经济。严格落实县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三年行动方案要求。因地制宜，加强造血功能，在去年的基础上，继续申报建设村级光伏发电项目，想法设法扩大烤烟种植面积，探索项目建设与增加集体经济收入互相融合，以实现村集体经济可持续发展。

⑤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按照“一拆二改三归四化五到位”的要求，人居环境整治整镇推进。强化村庄规划，严格控违拆违，抓好畜禽养殖归圈、柴火杂物归堆、菜园菜地归片等工作，继续完善好“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集中处理”的垃圾处理模式，不断改善人民居住环境，打造生态宜居乡村，进一步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⑥创新推进乡村社会治理。扎实开展“五联系五到户”主题活动，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月例会”。坚持落实“一约五会”制度，探索运用积分制、清单制、数字化等方式，创新基层治理。开展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等陈规陋习专项整治行动，持续推进移风易俗，塑造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五美”乡村。

(3) 全力增进民生福祉

①加大民生项目建设。争取县科工局对杉木源、流车源两处4G通信网络建设支持；争取县交通局对瑶峒片林家村、

秀鱼塘村三座小型桥梁改扩建，连山河—西水桥沿河道路建设项目支持；争取县农业农村局完善村五小农田水利建设项目支持、县乡村振兴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项目支持；配合县教育局启动镇公办幼儿园项目建设。

②丰富群众精神文化。坚持提升硬件、优化软件的工作思路，筹办好瑶族歌圩文化节，推进文化“双基”建设，定期举办机关趣味运动会、庆六一文艺汇演、送戏下乡、送电影下乡等文体活动，农家书屋实现正常免费开放，不断满足群众文化需求。积极开展省卫生乡镇、文明村镇、食品安全示范乡镇创建活动。

③兜牢社会保障网。落实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关爱保护。落实低保动态调整政策，做到应享尽享。及时兑现孤儿、五保特困、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重残护理补贴、重症精神病人监护补贴、高龄津贴等各项补贴待遇，落实临时救助等各项政策。定期开展劳动力资源入户调查，动态调整公益岗位，组织举办农村剩余劳动力技能培训班，提高就业技水平。

（4）全力以赴确保安全稳定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有关安全生产的重要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县安排，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落实落细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结合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回头看”和重点行业领域潜在风险隐患排查行动，突出重大隐患开展专项整治，开展道路交通问题顽瘴痼疾集中整治、森林防灭火专项整治、“小火亡人、一氧化碳中毒”安全防范，严厉打击非法开采行为等，严惩非法违法行为，严防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3.部门重点工作实施情况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

一是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持续深化“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二是统筹各基层支部“五化”建设和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用好、管好驻村帮扶力量。三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自觉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定期开展廉政预警防控会议、党风廉政建设民主评议、集体廉政谈话。四是开展“三湘护农”、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百日清查”等专项整治行动。五是坚持以“五五”工作法为统揽，实现党员干部联村、联组、联户全覆盖，共计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1652 个。

(2) 镇域经济发展稳中向好

①经济实力稳步提升。全年市场物价平稳，经济增长高于全县平均水平，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以上。

②项目建设持续发力。中稀（湖南）稀土开发有限公司河路口矿山项目实现产值 5.76 亿元，完成税收入库 1.8 亿元。永州瑶都水湾储能电站项目完成目标投资 4.27 亿元，

实现全面并网发电。九恒河路口风电场预计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1.45 亿 kw·h，坤昊河路口风电场预计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1.2 亿 kw·h。江河有机肥料厂、鸡枞菌产业园二期、尖山村微风发电项目均已完成投产。

③招商引资形势向好。今年已完成招商引资 4.46 亿元，明年拟新增年产 6000 吨锂电池项目和年产 5 万吨茶冲硫铁矿项目。

(3) 乡村振兴战略有力推进

①抓实防返贫监测帮扶。一是加强监测，“应纳尽纳”。结合乡村振兴月例会和大排查工作，今年新纳入监测户 21 户 66 人，消除风险 2 户 10 人。二是因户施策，实行开发式帮扶，全镇 88 户监测户户均帮扶措施为 5.3 条。

②农业产业蓬勃发展。完成早稻种植 6000 亩，烤烟 1700 亩，生猪年出栏 11 万头。现有 161 个食用菌标准种植棚，预计年产黑皮鸡枞菌、平菇 1800 吨，年产值 6000 余万元。

③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围绕“一拆二改三归四化五到位”的总体要求，大力推进 G207 国道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今年共拆除危旧房 6000 余平方米，三归 3000 米，清淤沟渠 2300 米，建设村小游园 5 个，实施村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 2 个，完成新建改厕 33 户，摸排整改问题厕所 75 座。

④村级集体经济持续壮大。全镇所有村均实现“消薄”目标，其中，10 万元以上村 4 个，50 万元以上村 1 个，100 万元以上村 2 个。

⑤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投入 298 万元完善农业配套

基础设施，修建水渠 8 千米、滚水坝 3 座，新建产业道路 2 条，建成密集型烤房 20 座；投入 200 余万元实施牛路村、林家村高标准农田改造项目；投入 60 万元完善道路交通设施，新建桥梁 2 座；完成 2 座集镇污水处理厂施工建设工作，今年 9 月岭脚水厂顺利通过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省级评价现场复核。

⑥乡村治理活力不断增强。一是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月例会”，开展星级文明户和乡村振兴积分制评比，持续推进陈规陋习整治，涵养文明乡风；二是成功举办河路口镇第一届“乡村振兴”杯篮球联赛，凝聚振兴活力。

（4）生态文明建设质效齐升

一是组织对全镇养殖场、黑臭水体进行了一次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配合完成了牛路采石场、辉煌采石场、牛路萤石矿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二是制止和处置非法采砂采矿行为 19 起，捣毁省际边界处非法盗采矿洞 1 个，关停违规土法选矿点 1 处。三是持续开展保护“千年鸟道”、“十年禁渔”、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等专项整治行动。

（5）社会民生事业长足发展

①持续兜牢社会保障网。截至 11 月，共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 344.46 万元，其中，发放城乡低保 461 户 231.7 万元，临时救助金 83 户 9.22 万元。今年河路口镇社工站成功创建为湖南省乡镇（街道）“五星级”社工站。

②加大公共服务供给保障。一是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2023 年全镇本科上线 70 人；二是完成省级卫生乡镇验收工

作，申报卫生院提质改造项目，满足群众医疗卫生需求；三是新增公共文化设施6处，建成3个村级文体广场，筹办“村晚”等文体活动36场。四是落实“一部一站”紧密协作，镇武装部通过永州市五星级基层人民武装部全面建设星级达标考核评定。

(6) 社会大局持续平安稳定

①抓好常态化安全生产工作。一是持续强化隐患排查治理，共排查重大安全隐患23处，一般隐患264处，均已落实整改，整改率100%。二是筑牢道路交通安全防线，成立综合执法队伍，强化常态化交通劝导与执法整治，今年增设道路安防设施37处，摸排车辆8712辆，驾驶员9399人；以瑶语歌谣宣传道路交通安全知识的经验做法被央广网、人民网、湖南日报等主流媒体报道推介，2023年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年度考核乡镇排名第一。三是持续开展敲门行动，利用宣传车、村村响广播和微信连心桥等，做好安全生产、森林防火、预防“小火亡人”和一氧化碳中毒等宣传活动。

②努力提升防灾减灾应急能力。一是完善应急预案，提升综合应急能力，承办全县多部门联动防汛应急演练1次，开展森林防火、防地质灾害等应急演练4次。二是加强林火阻隔系统建设，新建防火隔离带、防火道路12公里，森林消防蓄水池100立方米。三是在防汛和强降雨期间，镇村干部实行“四级包保”，提前启动叫应机制。四是建立镇、村、组三级建房安全网格巡查机制，排查经营性自建房395间，实施危改5户，对新建房屋进行全过程安全监管。

③扎实推进平安河路口建设。一是做好信访源头治理。坚持落实党政领导包案、矛盾排查化解、下访接访和政法例会等制度。二是抓紧抓实特殊人群管理，对重点人员加大管理、帮教、救助力度。三是深入推进“利剑护蕾、雷霆行动”专项行动，扎实做好学生防溺水工作，落实专人结对包保和入户走访。四是加大禁毒、反邪教、打击电信诈骗、打击传销、打击非法集资等宣传力度，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五是开展乡村治理“大整合、大联动、大平安”机制创建工作，构建多方联动、高效运行的社会治理模式。

（三）部门绩效目标

1.总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县委“125”决策部署，以“五联系五到户”为总抓手，按照县委提出的打造“河路口稀土工业小镇”及镇党代会提出的“一带二区三园”的发展思路，积极主动作为，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奋力推进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力争年工业企业税收入库达2亿元以上，经济增长、镇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全镇乡村振兴、经济社会实现高质量发展。

2.年度绩效目标

（1）产出数量：全年经济增长率达到10%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不超过0%；招商引资企业数达到2个以上。

（2）产出质量：社会保障工作完成率达到100%；贫困

户返贫率不超过 0%；党员宣讲覆盖率达到 100%。

(3) 产出时效：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时间不超过 12 月；重点项目建设进度达到 90%以上。

(4) 部门效益：早稻种植面积达到 5000 亩以上；城乡居民平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2.3 万元以上；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达到 95%以上；带动就业增长率达到 5%以上；全力推进生态保护，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对盗采砂矿和污染环境行为“零容忍”。

(5) 满意度指标：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 年河路口人民政府年初预算总额为 1,222.56 万元，年末决算总额为 1,715.66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3 年全年共支出 1,715.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96%，其中基本支出 890.81 万元（人员经费 799.96 万元、公用经费 90.85 万元），占总支出 51.92%；项目支出 824.85 万元，占总支出的 48.08%。当年度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100%，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3 年预算数与年末决算数相差较大，系政府性基金支出 98.65 万元和项目支出 420.01 万元未纳入年初预算。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2023 年度基本支出 890.8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99.9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80%，较上年增加 16.02%；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90.8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20%，较上年增加 2.71%。

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7.74 万元，实际支出 7.7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62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 4.12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近两年基本支出情况如下表 2-1 所示：

表 2-1 2022-2023 年基本支出明细表

支出项目/年度	2022 年 (万元)	2023 年 (万元)	较上年变动率
基本支出	777.94	890.81	14.51%
其中：人员支出	689.49	799.96	16.02%
公用支出	88.45	90.85	2.71%
三公经费支出	7.74	7.74	0.00%
其中：公务用车	3.62	3.62	0.00%
因公出国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	4.12	4.12	0.00%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项目支出 824.85 万元，包括 4-6 月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河路口镇创新创业专项资金、牛路村、老车村土地增减挂资金、河路口镇增减

挂钩项目奖补资金、粮食生产经营费、2023 年村级运转经费等 12 个项目。各项目具体支出情况如下表 2-2:

表 2-2 项目决算支出明细表

序号	项目	支出金额（万元）
1	4-6 月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	7.68
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97.00
3	河路口镇创新创业专项资金	30.00
4	牛路村、老车村土地增减挂资金	29.00
5	河路口镇增减挂钩项目奖补资金	58.73
6	粮食生产经营费	47.60
7	2023 年筹整合资金-农村集体经济-第四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50.00
8	2023 年村级运转经费	306.18
9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5.00
10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3.67
11	2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	5.00
12	2022 年度省级财政专项彩票公益金	14.99
	合计	824.85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综合评价结论

根据项目组制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查阅会计凭证、问卷调查及访谈，对 2023 年河路口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8.20 分，评价等级为“良”。

表 3-1 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得分表

指标类别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8.50	85.00%
过程	30	20.70	69.00%
部门绩效	60	59.00	98.33%
总计	100	88.20	88.20%

（二）绩效分析

1.投入。指标分值为10分，得8.5分，得分率85%。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2：

表3-2 投入部分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值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5	50.00%
		预算配置	在职人员控制率	1	1	100.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1	100.00%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2	100.00%
合计				10	8.5	85.00%

（1）目标设定。根据2023年部门绩效目标公开表、三定方案、2023年预算公开表等资料，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情况。未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依据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所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较清晰、细化、可衡量，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重复设置、部分项目指标设置未能完全反映项目实施情况等。所设的绩效指标基本能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计划数对应，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2）预算配置。

根据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表、决算报表等资料，2023年在职人员数61人，编制数66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2.42%。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7.74万元，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7.74万元，“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00%。2023年的重

点项目支出为 824.85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00.00%。

2.过程。指标分值为 30 分，得分 20.7 分，得分率 69.00%。

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3-3：

表 3-3 过程部分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过程	30	预算执行	预算完成率	2	2	100.00%
			预算调整率	2	0	0.00%
			支付进度率	2	1.2	60.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3	10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3	10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3	0	0.00%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	5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2	100.00%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2	100.00%
		资产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1	0.5	50.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3	1	33.33%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00%
合计				30	20.7	69.00%

(1) 预算执行。2023 年全年预算 1715.66 万元，年末结余 0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预算调整数 493.1 万元，年初预算数 1222.56 万元，预算调整率 40.33%。部门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为 1039.88 万元，年度支出预算数为 1715.66 万元，实际支付进度为 60.61%，既定支付进度为 75.00%，支付进度率为 80.81%。2023 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总额 90.85 万元，实际支出 90.8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7.74 万元，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7.74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采购预算资金 187.20 万元，实际采购资金 52.6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28.12%。

(2) 预算管理。河路口人民政府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部分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如：部分往来账款未及时清理、部分政府采购事项先实施后补程序等问题。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决算信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定的内容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 资产管理。制定了《河路口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该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固定资产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但资产保存不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存在不合规，账实不相符。对资产的领用、登记不完整，对毁损的资产处置未严格按照规定做处置手续。比如决算报表固定资产（车辆）原值 38.02 万元，科目余额表未设置固定资产（车辆）类别。固定资产盘点表中车辆原值 39.07 万元（包含 2 台轿车，1 台两轮摩托车，2 台三轮摩托车），2023 年资产报表分析报告中车辆账面原值 36.02 万元（仅含 2 台轿车），其中 1 台两轮摩托车和 2 台三轮摩托车已不在本单位，但未对毁损的车辆做处置手续。

2023 年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4091.66 万元，所有固定

资产总额 4091.66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3.部门绩效。指标分值为 60 分，得分 59 分，得分率 98.33%。具体得分情况见表 3-4：

表 3-4 部门绩效部分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部门绩效	60	产出数量	全年经济增长率	4	4	100.00%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4	4	100.00%
			招商引资企业数	6	6	100.00%
		产出质量	社会保障工作完成率	4	4	100.00%
			贫困户返贫率	4	4	100.00%
			党员宣讲覆盖率	2	2	100.00%
		产出时效	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时间	3	3	100.00%
			重点项目建设进度	3	3	100.00%
		部门效益	早稻种植面积	6	6	100.00%
			城乡居民平均可支配收入	4	4	100.00%
			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	5	5	100.00%
			带动就业增长率	5	5	100.00%
			全力推进生态保护	5	5	100.00%
		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5	4	80.00%
		总分				60

(1) 全年经济增长率。经济实力稳步提升，全年市场物价平稳，经济增长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10%以上。

(2)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安全事故发生率为 0。

(3) 招商引资形势向好。今年已完成招商引资 4.46 亿

元。

(4) 社会保障工作完成率。持续兜牢社会保障网。2023年发放低保金、特困资金 344.46 万元。严格落实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对 101 名困难群众开展临时救助，共发放救助资金 11.24 万元。春节期间走访我镇低保、五保、百岁老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并发放春节慰问金，共计走访慰问人次达 240 人，发放慰问金 5.1 万元。保障标准进一步提高、保障对象识别进一步精准、保障服务进一步提升。

(5) 贫困户返贫率。抓实防返贫监测帮扶，结合乡村振兴月例会和大排查工作，今年新纳入监测户 21 户 66 人，消除风险 2 户 10 人。因户施策，实行开发式帮扶，全镇 88 户监测户户均帮扶措施为 5.3 条。

(6) 党员宣讲覆盖率。加强党性培养，持续深化“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统筹各基层支部“五化”建设和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党员宣讲率达到 100%。

(7) 2023 年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时间，当年已全部完成；

(8) 重点项目（江华水湾 100MW/200MWh 储能电站项目/江河年产 6 万吨有机肥料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并投产。

(9) 农业产业蓬勃发展。完成早稻种植 6000 亩，烤烟 1700 亩，生猪年出栏 11 万头。现有 161 个食用菌标准种植棚，年产黑皮鸡枞菌、平菇 1800 吨，年产值 6000 余万元。

(10) 城乡居民平均可支配收入。村级集体经济持续壮大。全镇所有村均实现“消薄”目标，其中，10 万元以上村

4 个，50 万元以上村 1 个，100 万元以上村 2 个。

(11) 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坚持以“五五”工作法为统揽，实现党员干部联村、联组、联户全覆盖，共计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1652 个，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达到 95% 以上。

(12) 带动就业增长率。全力以赴抓经济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

(13) 全力推进生态保护。一是组织对全镇养殖场、黑臭水体进行了一次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配合完成了牛路采石场、辉煌采石场、牛路萤石矿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二是制止和处置非法采砂采矿行为 19 起，捣毁省际边界处非法盗采矿洞 1 个，关停违规土法选矿点 1 处。三是持续开展保护“千年鸟道”、“十年禁渔”、禁止露天焚烧秸秆等专项整治行动。

(14) 加大公共服务供给保障。一是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2023 年全镇本科上线 70 人；二是完成省级卫生乡镇验收工作，申报卫生院提质改造项目，满足群众医疗卫生需求；三是新增公共文化设施 6 处，建成 3 个村级文体广场，筹办“村晚”等文体活动 36 场。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

(三) 主要成效

1. 项目建设持续发力。中稀（湖南）稀土开发有限公司河路口矿山项目实现产值 5.76 亿元，完成税收入库 1.8 亿元。永州瑶都水湾储能电站项目完成目标投资 4.27 亿元，实现全面并网发电。九恒河路口风电场预计全年实现上网电

量 1.45 亿 kw·h，坤昊河路口风电场预计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1.2 亿 kw·h。江河有机肥料厂、鸡枞菌产业园二期、尖山村微风发电项目均已完成投产。

2.招商引资超额完成。我镇集合多方民间商业力量，促成河路口商会成立，扩大政府与民间商业招商引资面。今年已完成招商引资 4.46 亿元，新增年产 6000 吨锂电池项目和茶冲硫铁矿年产 5 万吨项目，超额完成全年招商引资工作项目。

3.农业产业蓬勃发展。完成早稻种植 6000 亩，烤烟 1700 亩，生猪年出栏 11 万头。现有 161 个食用菌标准种植棚，预计年产黑皮鸡枞菌、平菇 1800 吨，年产值 6000 余万元。

4.亮点工作。河路口镇社工站成功创建湖南省乡镇“五星级”社工站，河路口中学成功创建第三批全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示范单位，河路口镇岭脚水厂通过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管理省级评价现场复核，白沙塘村成功创建全县交通安全文明示范村，创作瑶歌宣传交通安全的经验做法被央广网、人民网、湖南日报等主流媒体推介，河路口镇被纳入全县扩权赋能试点乡镇。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方面

2023 年河路口人民政府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但相关项目绩效目标不够完整、细化。

1.指标设置重复。“专项经费”项目中数量指标及经济效益指标均设置为“资金拨付额”，且该指标应归类为产出类指标；“专项经费”项目中社会效益指标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设置内容均为“服务对象/受益群众满意度”。

2.部分项目指标设置未能完全反映项目实施情况。“绩效奖”项目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仅设置了“保障人数”和“保障率”，指标设置仅针对人员经费保障一个方面，不够全面，未能完全反映项目实施情况。

（二）预、决算报表编制方面

1.政府采购预算、决算编制不准确。根据单位提供的2023年预算、决算及电子卖场订单导出数据表，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187.20万元、决算68.86万元、电子卖场订单导出数据表68.86万元（其中取消订单金额16.21万元），实际政府采购金额52.65万元，即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远低于预算（预算编制不准确）且决算报表未按实际情况编制。

2.预决算报表编制不准确。

一是决算报表基本支出890.81万元，支出明细账中基本支出总额783.32万元，相差107.49万元；

二是决算报表项目支出824.85万元，支出明细账中项目支出总额932.34万元，相差107.49万元。

三是决算报表固定资产（房屋）原值4053.65万元，固定资产盘点表固定资产（房屋）原值4054.49万元，科目余额表固定资产（房屋）原值4296.85万元，三者数据不一致。

四是决算报表固定资产（车辆）原值 38.02 万元，固定资产盘点表固定资产（车辆）原值 39.07 万元，科目余额表未设置固定资产（车辆）类别。

（三）政府采购方面

1.部分政府采购事项先实施后补程序。如：2023 年 1 月 19 日 73#凭证付自迷商贸隔离点采购防盗网款 250790 元，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订日：2022.12.19）晚于项目实施时间（验收单上验收时间：2022.12.12）。

2.政府采购制度未有效执行。大多数采购凭证未附采购申请单。如 2023 年 12 月 94# 付江华县尚品广告经营部远程教育设备、站点维护管理费，2023 年 12 月 96# 付江华县新恒智科技电脑店 2022 年度电脑配件及其打印机耗材费。

以上不符合江河政发〔2021〕50 号文件 河路口镇人民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第五条采购需求的审批程序，采购需求方案经需求站办所提出，由站办所负责人填写《河路口镇办公用品采购申请单》签字确认，报分管领导审核。

（四）财务管理方面

1.报账不及时，存在跨年报账现象。经审查，2023 年 2 月 21 日 37#凭证，河路口政府付程晓华 2022 年 3-12 月差旅费，未按差旅费用报账时限规定报账，存在跨年报账现象。

2.部分往来账款未及时清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709.58 万元、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609.03 万元、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1594.07 万元，其中其他应收款

专项往来-兴园公司 1436.30 万元，挂账时间长，目前该公司已倒闭。往来挂账时间长、数额大，此情况已在 2022 年 6 月-2023 年 6 月财务稽查报告要求整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往来款仍然存在大金额挂账。

（五）资产管理方面

资产的领用和毁损处理和登记欠规范，对毁损的资产处置未严格按照规定做处置手续。固定资产盘点表中车辆原值 39.07 万元（包含 2 台轿车，1 台两轮摩托车，2 台三轮摩托车），2023 年资产报表分析报告中车辆账面原值 36.02 万元（仅含 2 台轿车），其中 1 台两轮摩托车和 2 台三轮摩托车已不在本单位，但未对毁损的车辆做处置手续。

（六）内控管理方面

租车发票销售方与提供租车服务非同一人。2023 年 6 月 15 日 16#凭证付核报黎树锋长沙接访借款(租车费 1650 元)，租车合同出租方为郑卫波，租用小型轿车，车牌号为赣 E8Z897，所附发票销售方为黎树锋。

五、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开展绩效管理培训。组织相关专家，对部门财务人员、项目负责人等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理论及实务培训，提升绩效管理认知，加深绩效目标理解，提高单位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建立健全部门绩效预算管理办法，落实预算管理工作责

任主体，建立有效部门协作机制，提高部门绩效管理意识。
三是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立健全科学规范、切合实际的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切实提高绩效评价质量，系统提升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二）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决算

一是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时，应结合年度政府采购任务和真实采购需求，遵循以部门预算为基础、完整性的原则，支出预算表中属于政府采购预算范围的项目，要单独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表，并按政府采购的要求填报有关项目。在编制政府采购预算时，必须将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和其他各项收入以及各项支出形成的政府采购，完整、全面地反映在单位预算中，不得在预算之外另留收支项目。

（三）规范政府采购制度执行

一是政府采购应严格按照单位政府采购制度执行，购置办公设备、仪器等均须上报采购申请，采购物品审批单获得签批后方可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物品采购；二是建立相关合同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是合同管理操作环节中应遵循的基本制度，在项目实施前，严格按照合同管理制度要求，充分做好事前准备工作，规范签订相关合同，项目结束验收通过后，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进行付款。

（四）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一是单位人员差旅费应严格按照相关标准执行。二是在进行费用报销时，应严格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进行，差旅

费、公务接待费等均按照先审批后实施的原则执行，且费用报销附件应完整、准确，财务人员应加强对费用报销单的审核。

（五）及时清理往来款项

一是及时反映、登记每一笔往来款项的形成原因及增减变化情况，分别与明细单位建立往来结算账户并定期核对清查；二是每年年末应对往来结算账户进行一次全面清查对账，对账龄较长的应收款项应制定催收措施，落实责任到个人，确保往来款项及时清理。

（六）严格执行资产管理制度

一是资产管理应严格按照《江华瑶族自治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执行，对资产毁损、处置、清查、登记、统计、账簿管理等应严格按照制度流程进行，财务人员加强对资产毁损、处置、清查、登记、统计、账簿管理的监管。

（七）建立健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

一是提高内控管理重视程度，强化领导干部内控管理意识。建议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二是规范内控管理制度执行。进一步完善政府采购计划，对年度内相关采购严格按照单位采购计划执行，发挥预算对实际支出的约束力；规范单位财务报账审核程序，严格执行单位内控制度及资金管理办法，降低单位资金使用风险。

附件一：2023 年度河路口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评分表

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萍萍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仲玲



湖南·长沙

2024 年 10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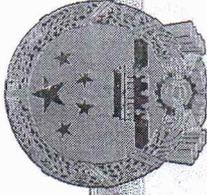
2023年度河路口镇人民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投入 (10分)	目标设定 (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满足①、②、③各计1分, 否则, 酌情扣分。</p>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符合客观实际, 能够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情况。故该项得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计1分, 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指标明确, 细化量化良好, 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 计1分, 量化指标为2个, 计0.5分, 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计0.5分, 低于2个, 计0.2分, 低于4个不得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 逻辑关系明确, 计0.5分, 否则不得分</p>	未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 依据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所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较清晰、细化、可衡量, 但部门中对应的部分项目绩效指标重复设置、部分项目指标设置未能完全反映项目实施情况等。所设置的绩效指标基本能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计划数对应, 与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故该项得1.5分。	1.5
	部门预算配置 (4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分)	考察部门编制投入使用情况。	<p>在职人员控制率= (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 100%, 在职人员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 (单位) 的人员编制数。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计3分;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 扣完为止。</p>	2023年在职人员数61人, 编制数66人,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92.42%。故该项得1分。	1
		“三公经费”变动率 (1分)	考察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情况。	<p>“三公经费”变动率= [(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1分;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p>	2023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7.74万元,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7.74万元, “三公经费”变动率为0.00%。故该项得1分。	1
		重点项目支出安排率 (2分)	考察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p>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 100%。 重点项目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 与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 项目总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支出安排率 ≥ 20%, 计2分, 每小1%, 扣0.2分, 扣完为止。</p>	2023年的重点项目支出为824.85万元,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00%。故该项得2分。	2

	过程 (30分)	部门预算管理 (15分)	考察部门的年度预算完成情况。	预算完成率= (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 / (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 100%。 ≥98%计满分, 每低于5%扣1分, 扣完为止。	2023年全年预算1715.66万元, 年末结余0万元, 预算完成率为100%。故该项得2分。	2
	预算调整率 (2分)	考察部门年度预算调整情况。	考察预算资金支付进度情况。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预算调整率=0, 计2分; 0-10% (含), 计1.5分; 10-20% (含), 计1分; 20-30% (含), 计0.5分; 大于30%不得分。	预算调整数493.1万元, 年初预算数1222.56万元, 预算调整率40.33%。故该项不得分。	0
	支付进度率 (2分)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支付进度率= (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 × 100%。 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间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总数的比率。 既定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 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 在某一时间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 (比率)。 支付进度率在100% (含) 以上, 计2分; 支付进度率在90% (含) -100%, 计1.6分; 支付进度率在80% (含) -90%	部门在2023年9月30日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为1039.88万元, 年度支出预算数为1715.66万元, 实际支付进度为60.61%, 既定支付进度为75.00%, 支付进度率为80.81%。故该项得1.2分。	1.2
	公用经费控制率 (3分)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 100%。 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以下 (含) 计满分, 每超出1%扣0.3分, 扣完为止。	2023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总额90.85万元, 实际支出90.85万元,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故该项得3分。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3分)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考察部门年度三公经费控制率 (3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100%以下 (含) 计满分, 否则计0分。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7.74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7.74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00%。故该项得3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考察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 100%。 =100%计满分, 每超过 (降低) 1%扣0.3分, 扣完为止。	采购预算资金187.20万元, 实际采购资金52.65万元, 政府采购执行率为28.12%。故该项不得分。	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 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①、②、③、④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 扣完为止。	部门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财务会计内部控制制度等管理制度; 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但在部分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 如: 部分往来账款未及时清理、部分政府采购事项先实施后补程序等问题。故该项得1分。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资金使用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②、③、④、⑤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 扣完为止。	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资金使用无截留、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该项得4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考察部门支出是否符合规范。	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定的内容是否公开。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1分。	预决算信息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规定的内容公开。故该项得2分。	2

	基础信息完善性 (2分)	考察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计1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计0.5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计0.5分。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故该项得2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1分)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资产管理合法、合规、完整，并有效执行。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计0.3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计0.2分； ③相关资产管理制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已制定《河路口人民政府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该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故该项得0.5分。	0.5
部门资产管理 (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3分)	考察部门资产年度资产管理情况。	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处置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①资产保存完整，计1分； ②资产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计0.5分； ③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 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计0.5分； 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	固定资产配置合理，符合省定标准，但资产保存不完整；资产账务管理存在不合规，账实不相符。对资产的领用、登记不完整，对毁损的资产处置未严格按照规定做处置手续。比如决算报表固定资产(车辆)原值38.02万元，科目余额表未设置固定资产(车辆)类别。固定资产盘点表中车辆原值39.07万元(包含2台轿车，1台两轮摩托车，2台三轮摩托车)，2023年资产报表分析报告中车辆账面原值36.02万元(仅含2台轿车)，其中1台两轮摩托车和2台三轮摩托车已不在本单位，但未对毁损的车辆做处置手续。故该项得1分。	1
	固定资产利用率 (1分)	考察固定资产利用率情况。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利用率为100%，计1分，每减少1%扣0.2分，扣完为止。	2023年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4091.66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4091.66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100%。故该项得1分。	1
产出数量 (14分)	全年经济增长率 ≥10% (4分)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考察通过统计对比全年经济增长情况。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2分，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经济实力稳步提升，全年市场物价平稳，经济增长高于全县平均水平，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0%以上。故该项得4分。	4
	安全生产事故发生率 ≤0% (4分)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考察通过检查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开展和结果。	无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得3分，每发生1起扣0.5分，扣完为止。	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安全事故发生率为0。故该项得4分。	4
	招商引资企业数 ≥2个 (6分)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主要考察乡镇全年招商引资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5000万元目标任务，得3分，未完成不得分	今年已完成招商引资4.46亿元。故该项得6分。	6

产 出 (30分)	社会保障工作完成率=100% (4分)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主要考察乡镇社会兜底保障工作情况。	落实低保动态调整政策，做到应享尽享，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持续兜底社会保障网。2023年发放低保金、特困资金344.46万元。严格落实临时救助备用金制度，对101名困难群众开展临时救助，共发放救助资金11.24万元。春节期间走访慰问低保、五保、百岁老人、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并发放春节慰问金，共计走访慰问人次达240人，发放慰问金5.1万元。故该项得4分。	4
	贫困户返贫率≤0% (4分)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主要考察乡镇动态监测贫困户防返贫工作情况。	脱贫户返贫率为0，得4分，每增加5%扣0.5分，扣完为止	抓实防返贫监测帮扶，结合乡村振兴月例会和大排查工作，今年新纳入监测户21户66人，消除风险2户10人。因户施策，实行开发式帮扶，全镇88户监测户户均帮扶措施为5.3条。故该项得4分。	4
	党员宣讲覆盖率≥100% (2分)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主要考察乡镇党员宣讲覆盖情况。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计2分，每降低1%扣0.1分，扣完为止。	加强党性培养，持续深化“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活动；统筹各基层支部“五化”建设和党员的日常管理，党员宣讲率达到100%。故该项得2分。	2
	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时间≤12月 (3.4分)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主要考察乡镇粮食生产工作任务完成的时间。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计3分，否则，酌情扣分。	当年已全部完成；故该项得3分。	3
	重点项目建设进度≥90% (3分)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主要考察乡镇重点项目建设进度情况。	重点项目有较大发展，有效带动当地经济发展，计3分。否则，酌情扣分。	重点项目（江华水湾100MW/200MWh储能电站项目/江河年产6万吨有机肥料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并投产。故该项得3分。	3
	早稻种植面积≥5000亩 (6分)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主要考察乡镇粮食生产工作情况。	完成2023年水稻及旱粮等粮食生产面积、产量任务，实现年出栏生猪保供目标，得6分，未完成不得分	农业产业蓬勃发展。完成早稻种植6000亩，烤烟1700亩，生猪年出栏11万头。现有161个食用菌标准种植棚，预计年产黑皮鸡枞菌、平菇1800吨，年产值6000余万元。故该项得6分。	6
产出质量 (10分)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3万元 (4分)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主要考察乡镇主要经济指标情况。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计4分，每降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村级集体经济持续壮大。全镇所有村均实现“消薄”目标，其中，10万元以上村4个，50万元以上村1个，100万元以上村2个。2023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3万元。故该项得4分。	4
	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95% (5分)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考察通过为群众解决困难问题情况。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计1分，每降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坚持以“五五”工作法为统揽，实现党员干部联村、联组、联户全覆盖，共计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1652个，群众困难问题解决率达到95%以上。故该项得5分。	5
部门效益					

效益 (30分)	(25分)	带动就业增长率≥5% (5分)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考察通过为群众提供就业情况。	该指标达到100%得满分，共计5分，每降低1%扣0.2分，扣完为止。	全力以赴抓经济发展，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为当地居民提供就业机会。2023年就业增长率为5.1%。故该项得分5分。	5
		全力推进生态环境保护，严守生态红线，对盗采砂矿和污染环境行为“零容忍”。(5分)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考察通过项目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改善情况。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较上年有所改善，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全力推进生态保护。一是组织对全镇养殖场、黑臭水体进行了一次大排查、大整治行动，配合完成了牛路采石场、辉煌采石场、牛路萤石矿三处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工作。二是制止和处置非法采砂采矿行为19起，捣毁省际边养处非法盗采矿洞1个，关停违规土法选矿点1处。三是持续开展保护“千年鸟道”、“十年禁渔”、禁止露天焚烧桔秆等专项整治行动。故该项得5分。	5
	满意度指标 (5分)	社会群众满意度≥90% (5分)	该指标主要考察部门整体工作开展情况，社会公众满意度是否达到年初目标	满意度95%以上得5分，每减少5%扣1分。	加大公共服务供给保障。一是教育教学质量不断提升，2023年全镇本科上线70人；二是完成省级卫生乡镇验收工作，申报卫生院提质改造项目，满足群众医疗卫生需求；三是新增公共文化设施6处，建成3个村级文体广场，筹办“村晚”等文体活动36场。群众满意度不断提升，满意度指标高达91%。	4
	目标分值	100分			实际得分	88.20
	评价等次	□优 (90分以上 (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80分 (含) -90分) □较差 (60分 (含) -80分) □差 (60分以下)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5MA4PH2HR48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提示: 1、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并公示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不另行通知; 2、《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的企业信息形成后20个工作日内需向社会公示。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黎红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计;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 企业财务咨询服务 (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 会计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企业上市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04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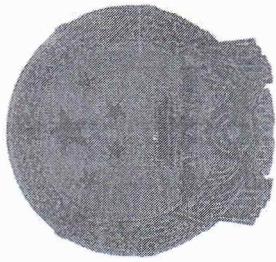
合伙期限 2018年04月17日至2038年04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金泰路199号湘江世纪城瑞城苑E座1373-04号



登记机关

2021年1月7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黎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街道金泰路
199号湘江世纪城瑞江苑市政道路层及商
业-1373-04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3010098

批准执业文号：湘财会〔2018〕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8年05月25日

证书序号：000866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会计师事务所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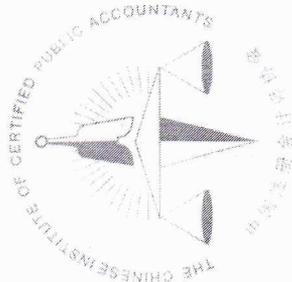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湖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蒋玉洁
 Full name: 蒋玉洁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6-12-17
 Date of birth: 1976-12-17
 工作单位: 永州华社政会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永州华社政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290119761217728X
 Identity card No.: 43290119761217728X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800040006
 No. of Certificate: 43080004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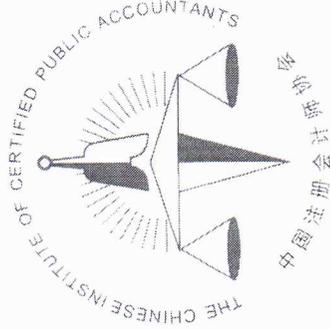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Hube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1年7月26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7/26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Hubei Shanhe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2011年7月11日





姓名	李件玲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0-07-03
工作单位	湖南山河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31102199007037229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10098001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